普里什文散文

出版说明

外国散文，浩如烟海。名家群星璀璨，佳制异彩纷呈：或饱含哲思，深沉隽永；或清新质朴，恍若天籁；或激情如炽，诗意纵横；或嬉笑怒骂，酣畅淋漓……二十世纪以降，中国广泛吸纳异域文化，许多外国散文名家日渐为国人熟识和喜爱，外国散文的写作深刻影响了中国现代散文乃至现代文学的生成与发展。为集中展示外国散文名家的创作风采，我们邀请国内著名学者、翻译家精心遴选名家佳作，一人一册，每册约二十万字，并辅以与作家、作品有关的珍贵图片若干，荟集成这套“外国散文插图珍藏版”，分辑出版，首推二十种。

“外国散文插图珍藏版”是我社正在陆续出版的“中华散文插图珍藏版”的姊妹篇，它的出版无疑会为读者全面欣赏和收藏中外散文经典提供便利。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　　八年四月

前　言

米哈伊尔·普里什文(1873—1954)是俄国文学中最杰出的散文大师之一。其散文从内容上看,是以自然以及人与自然的关系为惟一对象的,因而他也获得了“俄国北方自然的发现者”、“伟大的牧神”、“鸟儿、大地和星星的歌手”、“艺术中的科学家”等诸多称谓,文学史家喜欢把他定论为“大自然的歌者”,而他曾自称“一位视万物皆似人的泛灵论者”。

从风格上看,普里什文散文在文体上有着清晰的识别符号,放在任何一部合集中都可以轻易地被识别出来。人们常称他的文字为“哲理抒情散文”,通过这个定义不难揣摩出他的散文中所包含着的哲理和诗意。他的作品首先是诗歌与散文的结合,他自己说他“一生都在为如何将诗歌置入散文而痛苦”,“感谢命运,我带着自己的诗歌走进了散文”,他甚至将自己的体裁定义为“诗意地理学”;与此同时,他的散文又是富有哲理的,其中充满关于自然和人生的体悟和沉思,散文、哲理和诗意这三者的统一,是其散文最突出的特征之一。总体上看,由若干短小章节构成的灵活、有机的结构,日记体和格言式的文体,从容舒缓的节奏和亲切善良的语调,对自然充满诗意的描摹和富有哲理的沉思,这一切合成了所谓“普里什文风格”。这种散文风格已被公认为二十世纪俄语文学最重要的收获之一,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普里什文同时代及其后的许多俄罗斯作家,如帕乌斯托夫斯基、索洛乌欣、阿斯塔菲耶夫等,都被视为他的文风的直接继承人。

收在这个集子里的百余篇(段)散文,是从普里什文不同时期创作的十多部作品中精选出来的。熟悉普里什文的读者不难看出,这个集子里不仅有选自《大自然的日历》、《林中水滴》、《大地的眼睛》等著名散文集的篇章,也有从《人参》、《恶老头的锁链》等小说作品中摘取的段落。编者如此选择,基于这样几点考虑:首先,西方文学中所谓"散文"是与韵文相对而言的,原本就包含小说、特写、政论,甚至书信等等在内;其次,把普里什文不同时期、不同体裁的作品集中在一起,就可以更方便地看出,"人与自然"的主题是贯穿普里什文整个创作之始终的,而普里什文的所有作品又都是相互呼应、相互渗透的,它们构成了一个和谐的整体;最后,普里什文曾称《人参》为"散文抒情长诗",称《恶老头的锁链》为"自己生活的随笔"和"关于故乡的歌",称《大地的眼睛》为"近似屠格涅夫的散文诗"和"特殊的诗歌体裁",晚年,他又先后用"随笔"和"童话"来统称他所有的作品,也就是说,实际上,普里什文所有的文字,无论何种体裁,几乎都是符合汉语读者阅读习惯的"标准"美文。

跨越了体裁的界线,编者在编选这个集子时便确定了这样的取舍原则:在普里什文的所有作品中试图选择那些与自然相关的文字,在普里什文与自然相关的文字中又试图选择那些与生态、环保等主题联系更为紧密的篇章和段落。阅读普里什文写下的这些与自然、与生态有关的散文,最让我们感动的有这样两点:

第一,普里什文对于大自然的深情。普里什文主张,人类在面对自然和自然中的一切时应保持一种"亲人般的关注"。他所言的这种"亲人般的关注",后来也成了他的生活和创作态度,成了他的世界观。普里什文具有丰富的生物学知识,他认识众多的树木花草,飞禽走兽,能够轻而易举地道出它们的名称和习性,他熟悉自然界的一切,对每一件物什都如数家珍,信手拈来,

大自然就像他温暖的家，自然界中的万物都像他的亲人，他仿佛可以在自然界任何一个生物、任何一个现象之前冠以物主代词“我的”。在《大地的眼睛》中的《我母亲的梦》一节里，普里什文这样抒写了他对自然的深情：

> 夏天里所有的鸟儿都在歌唱，四周散发着清新的气息。我仿佛觉得，整个自然都在安睡，就像我亲爱的母亲，而我却醒来了，我静悄悄地走着，生怕惊醒她。
>
> 但自然却在安睡，和亲爱的母亲做着同样的梦，她睡着，和亲爱的母亲一样在按照自己的方式关照我，我砰的一声关上车门，跳过壕沟，此刻正默不作声地坐着，而她却不安起来，——他哪儿去了？他出了什么事？
>
> 我赶忙咳嗽了一声，她这才放下心来：他在某个地方坐着呢，也许在吃东西，也许在幻想着什么。
>
> “睡吧，睡吧，”我轻声地回答，“你别担心了！”

自然就像自己亲爱的母亲，离去的母亲化作了自然，自然像母亲一样关爱着“我”，“我”也像眷恋着母亲一样眷恋着自然，一位作家对自然的温情和深情，大约也莫过于此了。

在普里什文看来，大自然和人一样是有生命的，不仅动物和植物有生命，甚至连自然中的每一个存在和每一个现象都是有生命的。普里什文认为，具有思考能力的不仅有人，还有各种各样的生物，甚至连沼泽也在“按自己的方式思考”，甚至连沼泽里的小鸟姬鹬，“在它那若有所思的黑眼睛中，也含有所有沼泽欲回忆点什么的永恒、枉然的一致企图”。在大自然中，普里什文“学会了去理解每一朵小花在谈到自己时的那种动人的简朴：每一朵小花都是一轮小太阳，都在叙述阳光和大地相会的历史”。在《人参》中，甚至连海边的一块心脏形状的礁石，也能让普里什文感觉出它的“心跳”：

紧靠海边有一块黑色的礁石，它就像一颗黑色的心脏。或许，是一场最猛烈的台风什么时候把它吹下了悬崖，又把它不稳当地放在了水边的另一块岩礁上；这块形状像心脏的礁石，如果你俯卧在它上面，胸口紧贴着它，屏住呼吸，就似乎能感觉到它在随着波涛微微地摇晃。但是我的确不知道，这是否可能。也许，这不是大海和礁石在动，而是我自己在因为自己的心跳而摇晃，我孤身一人，感到很不好受，想有个人做伴，于是就把这块礁石当成了一个人，像与人相处一样地与它相伴。

一股盲目的力量带着强烈的痛苦和忧伤把我赶出家门，我徘徊于林中和山间，最后不免又来到这块礁石旁，礁石上那无数的缝隙就像是泪囊，不断有水从中渗出，逐渐聚成大颗大颗的水珠，似乎——这块礁石在永恒地哭泣。这不是人，而是一块礁石，我清楚地知道，礁石是没有感觉的，可是我却与它心心相通，我分明听见了它的心跳声，于是我又回忆起了往事，自己仿佛又回到了青春时代。

这不是简单的拟人手法，而是一种感同身受。对自然，对大自然中的每一种动物、每一种植物、每一件东西、每一个现象和每一个瞬间，普里什文都充满着深深的温情，而且，他的这一情感并不是一种居高临下的呵护，一种具有使命感的赐予，而是永远以一种平等的态度看待自然。正因为如此，他才能遵从自然的“口授”，根据四季的更替来安排自己的作品结构，他才能时时处处感受到“大自然的智慧”，从自然中领悟出生活的真谛。自然就是他硕大的书房，自然就是他创作灵感的源泉。另一方面，自然本身也存在着巨大的创作潜力，小到一朵小花的花开花落，大到宇宙的形成演变，都是一种富有生命力的创造过程。将自然万物都看成一个生机勃勃的创造过程，普里什文因此才对自

然持有“亲人般的关注”，因此才希望通过自己的感悟和写作使“人的创作”和“自然的创作”相互呼应，让这两种创作相互结合起来。

带着面对自然的“亲人般的关注”进行创作，就有可能步入一种“天人合一”的境界。请看普里什文写下的这样一段文字：

> 我站立，我生长，——我是植物。
>
> 我站立，我生长，我行走，——我是动物。
>
> 我站立，我生长，我行走，我思想，——我是人。
>
> 我站立，我感觉：在我的脚下是大地，整个大地。
>
> 脚踏大地，我挺起身体：在我的头顶是天空，我的整个天空。
>
> 这时，响起了贝多芬的交响乐，它的主题就是：整个天空都是我的天空。

这是一个与自然融为一体的人的形象。普里什文之写自然，其实也是在写人，他不像有些人所说的那样在单纯地“回归自然”，“遁入自然”，而是相反，是在抵抗工具理性的胜利，将自然视为“人的镜子”。他在《跟随魔力面包》中写道：“研究作为自然的民间生活形态，也就是在研究全人类的灵魂。”同样，研究自在的自然，他的目的也在于研究人。反过来，普里什文又把对人类的情感投射到了自然，正如帕乌斯托夫斯基所言，作为“大自然的歌者”的普里什文，他“对大自然伟大的爱来自他对人类的爱”。普里什文对于人和自然都怀有一种博大的爱，他对自己的这种爱做过这样的解释：“爱，这是那种觉得万物在我之中、我在万物之中的宇宙感觉。”对于这种人与自然血缘相亲的关系，浑然一体的感觉，普里什文是深有体会的：“今天我感受的是自然界生命的整体，无需知道单个的名称。我感到同所有这些能飞、善游、会跑的生物都有着血缘关系。每个生命都在我心中留有

记忆的底片，数百万年后才骤然从我的血液中浮出：只要看看，就会明白，这一切都曾是我生命中的存在。……我们和整个世界都有着血脉亲缘，如今我们正凭借亲人般关注的力量恢复这种关联，并藉此在别样生活的人中，甚至是在动物和植物中，发现属于自己的东西。”与自然融为一体，天地人和谐共生，这是普里什文的创作动机，也是他为我们展示出的一幅诱人前景。

第二，普里什文在这些散文中有意无意之间表现出来某种矛盾心境，比如，当他写到狩猎的主题时。作为一位“泛灵论者”，普里什文视狗、猫、鸟等等为“老乡”，他总是能在动物的身上看到人类的影子，他能感觉到“动物的智慧”。他对生物世界充满博爱，认为宇宙万物皆平等，他说道：“每一样小东西，哪怕是一只苍头燕雀，甚至于不知从哪儿飞来的一个单词，都有着自己的长相，都有自己的生存权和参与生活的权利。”与此同时，普里什文又是一位经验丰富的猎人，终生都对打猎和猎枪持有难以割舍的感情，在十月革命时期要求上缴猎枪时，普里什文感到“这简直是在要我的命：我把自己整个的幸福都与拥有猎枪联系在一起”。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和三十年代初，普里什文写有大量“猎人故事”，是俄国文学中著名的“猎人作家”。他说过这样的话：“我抓住了自己的幸福，如同一枪准确地射中了一只飞鸟。”“对于我来说，打猎是一种回归自我的手段”。一个酷爱自然的人，却热衷于狩猎，热衷于描写狩猎，普里什文的这一态度在当时就引起了很多人的不解，甚至反感。在两年前于北京举办的《普里什文文集》出版座谈会上，也有一位林业专家据此对普里什文的“生态作家”身份提出质疑。对于这个问题，普里什文有过他的解释：狩猎的确有其残忍的一面，但它却是一种“无辜的激情”，如果它仅仅出于两个目的：维持生存；为博物馆提供标本。在前一种情况下，猎人不是凶手，而是一位顾家的男主人；后一种情形中的猎人则是一位科学工作者。在《人参》中，作

者还有过这样的“狡辩”：最凶狠的猎人在见到濒死的动物时也会心软，而最温柔的诗人也可能想把花、鹿、鸟据为己有。在《灰猫头鹰》的开篇，普里什文更是写下了这样一段关于狩猎的话：“在我们作家们的笔下，我们俄国的狩猎总是很少只被当成一种运动，不像国外的猎人们所认为的那样。在某些场合，比如说在普尔热瓦利斯基那里，狩猎就被视为一种认识自然的方式，而在民间，这就是一种对自然的爱，或者更确切地说，就是众人皆有可能读懂的生活欢乐的诗篇。我非常相信，随着时代的发展，从我们的狩猎中会发展起我们不可或缺的自然保护事业。”“随着时代的发展”，随着野生动物的加速灭绝，“自然保护事业”倒是发展起来了，但我们似乎仍然有些难以理解普里什文这段话中的内在逻辑，仍然难以赞同普里什文对狩猎行为（即便是“俄国的狩猎”）的开脱，不过，我们在普里什文的这些“狩猎故事”中看到的的确不是残酷和血腥，而是对自然和动物的挚爱和亲情。更为重要的是，当我们在这里的散文中读到，普里什文记录下了人们在猎杀天鹅时的“罪过感”（《森林、水和石头》），他意识到狩猎是“杀戮和仁爱的最紧密的融合”（《森林》），他的“狩猎本能”（《尼瓦河和伊曼德拉湖》）也渐渐地转变成了狩猎时的“矛盾心情”（《猎取幸福》），最终，当我们读到，他兴奋地将相机当成了“另一杆猎枪”，“用相机打猎”（《猎取幸福》），他发出了“不带猎枪的感觉真好！”的感叹（《不带猎枪》），我们在跟随普里什文回溯了这位自然之子复杂、曲折的心路历程之后，也感觉到了某种释然。

再比如，在普里什文讨论人与自然之相互关系的文字中，我们也不时会觉察出某种矛盾来。一方面，作为“大自然的歌者”，普里什文将大自然当成自己“伟大的家”，并出面捍卫这个大家庭中每一种生物的权利，他直截了当地宣称，歌德关于“大自然所造之物是没有个性的，惟独人是有个性的”论断是错误的（《歌

德错了》);另一方面,面对自然,他还是表现出了某种优越感,并不止一次地强调,人才是自然的主人,才是自然的王者。在这里,我们隐隐感觉到了普里什文所处的时代和社会在他的创作和思想上打下的某种"烙印"。其实,普里什文是二十世纪俄罗斯文学中一位很"超前"的作家,他以其创作在二十世纪的俄罗斯文学中维持了某种平衡。"人与自然"的主题是纵贯俄罗斯文学的重要母题之一,从某种意义上说,俄国的诗人、作家、画家和作曲家,几乎都是"俄罗斯大自然的歌者"。但是,到了普里什文创作成熟期的二十世纪中期,相对于"革命"、"生产"、"教育"、"改造"等"重大"主题,"自然"的形象就"相形见绌"了,即便写到自然,也大多作为一种陪衬,一种点缀,或者干脆就是被征服和改造的对象。在这样的历史语境中,普里什文始终不渝地以自然为主要的,甚至是惟一的创作对象,这一"行为方式"所具有的意义是不言而喻的。当然,二十世纪中期那种"人定胜天"、"征服自然"的时代背景,或许对普里什文的自然观产生过一定的影响,但恰恰是那样一种历史语境,更凸现出了普里什文创作的超越时代的意义和价值。普里什文超越了他所处的时代语境,他在这个超越过程中所遭遇的"矛盾",反而让我们觉得真实、亲切,更具借鉴和启迪意义。

如今,普里什文已经被视为世界范围内生态文学的先驱作家之一。所谓的"生态文学"是在普里什文去世之后才逐渐流行起来的,但我们在这个选本中却不难感觉到,"生态"、"生物平等"、"环境"和"自然保护"等概念相当频繁地出现在普里什文的作品中。将普里什文写于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的一些著作如《人参》、《灰猫头鹰》等,与被视为世界生态文学奠基之作的雷切尔·卡森的《寂静的春天》(1962)做一个对比,可以发现两者之间有许多相通的思想,普里什文虽然没有对使用杀虫剂等破坏自然的具体方式提出激烈的抨击,但是其作品中包含着的善待

自然、敬畏生物的思想和情感却是显在的。普里什文晚年的《大地的眼睛》等作品，更是充满着预言家式的生态观念和环保思想。

普里什文在上个世纪三十年代就在用自己的创作“促进自然保护事业的发展”，将海狸保护者及其保护行为宣传给了众人，而在我们这里，直到二十一世纪，还在因为滥捕滥食另一种可爱的狸科动物——果子狸而惹出 SARS 大祸，还在因为保护藏羚羊而被迫展开人与人之间的激烈枪战！普里什文早在上个世纪中期就曾为保护沼泽、保护沼泽中一种名为“克劳多佛拉”的水藻而奔走呼号，而在我们这里，由于滥砍滥伐而导致的洪水、滑坡等灾害的新闻至今仍不绝于耳。在意识到我们的环保意识觉醒得太晚的同时，我们不能不感叹普里什文的先知先觉；在痛心疾首于众多国人在猎杀、饕餮珍稀动物时的麻木和残忍时，我们又不能不感慨，普里什文及其创作的意义被我们发现得太晚了，解读和宣传普里什文，对于当今的中国来说已经是一个远远超越文学范畴的事情了。面对几乎遍布全国每个角落的偷猎野生动物的凶手（他们不配称“猎手”），面对一张张餐桌旁那一张张略带惊喜、心满意足的贪婪食客，我们似乎没有更好的办法，只能试着向他们建议一下：读一读普里什文吧！

刘文飞

2008 年 2 月于京西近山居

鸟儿不惊的地方

河流　法伊娜　译

普里什文散文

森林、水和石头（节选）

有一次，我和这位老人划船到一个狭窄的湖湾处，一群天鹅在前面游动，它们努力想游得离我们远一点，同时又不愿意丢下幼鹅飞去。老人感觉到我要向天鹅射击，便慌张地抓住我的手，说道：

“你要干什么，主和你同在，这是不可以的！”

什么道理呢？他给我讲述了一个故事：

“我年轻的时候很愚蠢。有一次，我脑子里忽然出现一个糊涂念头：打天鹅去。我开始在森林里打猎，走了一整天，不管怎样，只要能打到一两只天鹅就行。到了晚上，天还没黑尽，湖面平静极了。我看见石头旁边有一股急促的水流在跃动。我想，这不会是鱼儿在飞快地游动吧。我仔细看了一下，看见了在湖中间的石头上歇着一只水獭，尾巴垂着，因此水在微微波动。我给自己调好位置。噗嗤！鼻子碰到了水，我满心懊恼。这时，我看见游过来一对天鹅，它们的脑袋凑在一起。我开始瞄准，还没来得及扣扳机，它们就飞开了，而我又不想单打一只。我走了五沙绳（俄尺），看见一只鹿向我走过来，它有点像一堆草垛，它的犄角像是个耙，我把枪口移到一边。要是我向天鹅射击，那么所有的鹿会惊吓得跑到五俄里开外去的。”

“是的，已故的伊凡·库奇明，”另一个划船人说道，“在春天杀了一只天鹅，他在秋天就死了，过了一年，他的妻子也死了，接着，孩子和别的人也死了。”

“咳，真为他感到可惜！你只要打死一只天鹅，另一只就高高地飞走了。你永远不可能一次打到成对的天鹅。”

我一直想弄明白，为什么不能打天鹅，开始谁也无法向我解

释清楚，但现在我明白了，这个原因就是人们意识深层里的一种“罪过感”。

很难追根溯源——这种罪过感是打哪里来的。但是有一点显而易见，那就是我听到过的一个传说，说公主曾经到过天鹅那里。在所有阿利安人的神话里，天鹅承担着运送上帝出行的任务。可是，如果说这个信念来自古斯拉夫人的神话传说，那么为什么在过去的故事里却常常说到“掰开”白天鹅肉？也许这个传说来自芬兰人，或者是跟这个北方地域的古老信念有关？这种信念以摩西的法则为准，坚持不把天鹅作为食物。无论如何，这个风俗是美好的，看来，也正是因为这个缘故，这里的鸟儿是从来不受惊扰的。

跟随魔力面包

吴嘉佑　译

普里什文散文